

101. 10. 30

秀工教字第 5490 號

0136 吳宗鴻  
10年

# 中華佛寺福臨文教慈善協會 函

立案證書字號：內政部台(94)內社字第 37252 號函核准立案  
團體地址：台中市復興路 3 段 307 號  
承辦人：釋道維 電話：(04) 2229-7597 傳真：(04) 2229-7598

受文者：台灣中部地區各國中及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25 日

發文字號：福臨字第 1011025 號

附件：中華佛寺福臨文教協會獎助學金辦法

主旨：為了鼓勵青年學生除了課業的努力，並期望鼓勵青年學子透過本獎助學金，摒棄自我本位主義，積極參與各項活動，培養出有組織領導能力、有服務社會之熱情、願意無私奉獻，感恩而進取的青年，願其繼續堅持熱誠之品格，除獨善其身之外，更進而可兼善天下，為國家社會培養更多大格局人才，敬請惠予公告，轉知鼓勵所屬學生。

說明：申請辦法，請參附件（共 3 頁）

正本：苗粟高級中學、竹南高級中學、卓蘭實驗高級中學、苑裡高級中學、君毅高級中學、大成高級中學、建臺高級中學、全人實驗高級中學、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賢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龍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大甲高級中學、清水高級中學、豐原高級中學、大里高級中學、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常春藤高級中學、明台高級中學、致用高級中學、大明高級中學、嘉陽高級中學、明道高級中學、倫泰高級中學、華盛頓高級中學、青年高級中學、弘文高級中學、立人高級中學、玉山高級中學、慈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女子高級中學、臺中第一高級中學、臺中第二高級中學、臺中文華高級中學、東海大學附屬實驗高級中學、新民高級中學、宜寧高級中學、明德女子高級中學、衛道高級中學、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嶺東高級中學、豐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大甲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沙鹿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霧峰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員林高級中學、彰化高級中學、鹿港高級中學、溪湖高級中學、精誠高級中學、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高級中學、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永年高級中學、斗六高級中學、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正心高級中學、維多利亞實驗高級中學、大德工業商業職業學校、巨人高級中學、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北港高級中學、福智高級中學、文生高級中學、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義峰高級中學、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虎尾高級中學、大成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揚子高級中學、竹南國中、照南國中、大同國中、君毅高中(附設國中)、頭份國中、文英國中、建國國中、大成高中(附設國中)、興華高中(附設國中)、三灣國中、南庄國中、獅潭國中、後龍國中、維真國中、通霄國中、南和國中、烏眉國中、啟新國中、致民國中、苑裡高中(附設國中)、苗栗國中、大倫國中、明仁國中、建台高中(附設國中)、造橋國中、大西國中、頭屋國中、公館國中、鶴岡國中、大湖國中、南湖國中、泰安國中、文林國中、三義國中、西湖國中、卓蘭實驗高中(附設國中)、東峰國中、育英國中、崇倫國中、四育國中、向上國中、居仁國中、光明國中、雙十國中、立人國中、五權國中、四張犁國中、北新國中、大德國中、崇德國中、三光國中、安和國中、至善國中、中山國中、漢口國中、福科國中、大業國中、萬和國中、黎明國中、大墩國中、豐原國中、豐東國中、豐南國中、豐陽國中、后里國中、神岡國中、神圳國中、大雅國中、大華國中、潭子國中、潭秀國中、外埔國中、清水國中、清泉國中、清海國中、梧棲國中、大甲國中、日南國中、順天國中、沙鹿國中、鹿寮國中、北勢國中、公明國中、大安國中、龍井國中、四箴國中、龍津國中、大道國中、石岡國中、烏日國中、溪南國中、光德國中、成功國中、光榮國中、光正國中、爽文國中、立新國中、和平國中、霧峰國中、太平國中、中平國中、新光國中、東勢國中、東華國中、東新國中、梨山國中小、光復國中小、東大附中、南投國中、南崗國中、鳳鳴國中、中興國中、仁愛國中、信義國中、同富國中、埔里國中、宏仁國中、大成國中、魚池國中、明潭國中、水里國中、民和國中、鹿谷國中、瑞峰國中、竹山國中、瑞竹國中、延和國中、集集國中、社寮國中、名間國中、三光國中、中寮國中、爽文國中、五育中學、草屯國中、日新國中、國姓國中、北山國中、北梅國中、東明國中、大埤國中、虎尾國中、崇德國中、東仁國中、揚子高中(附設國中)、土庫國中、馬光國中、永年高中(附設國中)、褒忠國中、東勢國中、台西國中、參寮高中(附設國中)、維多利亞國中、斗六國中、雲林國中、石榴國中、正心高中(附設國中)、淵明國中、林內國中、古坑國中、東和國中、福智高中(附設國中)、蔴荳國中、東南國中、西螺國中、二崙國中、北港國中、建國國中、巨人高中(附設國中)、水林國中、萬松國中、宜梧國中、口湖國中、飛沙國中、四湖國中、文生高中(附設國中)、元長國中、彰化藝術高中、陽明國中、彰安國中、彰德國中、彰興國中、芬園國中、花壇國中、秀水國中、鹿港國中、福興國中、和美國中、和群國中、線西國中、伸港國中、員林國中、明倫國中、大同國中、大村國中、永靖國中、埔心國中、溪湖國中、埔鹽國中、社頭國中、田中高中、二水國中、北斗國中、田尾國中、埤頭國中、溪州國中、溪陽國中、竹塘國中、二林高中、萬興國中、原斗國中、芳苑國中、草湖國中、大城國中、彰泰國中、精誠中學、信義國中、文興中學、成功高中等。

副本：

理事長 陳靖之

吳宗鴻

註冊 吳宗鴻 組長

方偉中

教務主任 方偉中

1030

歸檔日期

## 中華佛寺福臨文教協會獎助學金辦法

### 壹、目的

為了鼓勵青年學生除了課業的努力，並期望鼓勵青年學子透過本獎助學金，摒棄自我本位主義，積極參與各項活動，培養出有組織領導能力、有服務社會之熱情、願意無私奉獻，感恩而進取的青年，願其繼續堅持熱誠之品格，除獨善其身之外，更進而可兼善天下，為國家社會培養更多大格局人才。

### 貳、辦法

第一條 本會補助對象為台灣中部地區(含苗栗、台中、南投、彰化、雲林等縣市學區)就讀之國中、高中職之清寒同學。

第二條 獎助名額 20 名，名額可依當年度之經費作調整，表現優異者得連續補助之。

第三條 獎助金額以 每學年每名 新台幣 肆仟元不等，按申請個案情況而定。

第四條 申請資格：

- (1) 中低收入戶或家庭經濟不寬裕者，將由申請案件中比較評比。
- (2) 就讀台灣中部地區國中、高中職在學者。
- (4) 學業及操行成績達 85 分以上者。
- (6) 獲獎後願意於寒暑假至本會指定機構(如南投國姓東方淨苑)服務時數共 12 小時者。

第五條 審核標準

學校成績(40%)、家庭經濟(30%)、師長推薦(30%)

### 參、申請流程

第一條 申請

使用本辦法適用表格。

學生可自提申請，本會亦接受經由學校或社會大眾代為提名申請。

第二條 推薦

申請時一律需經由學校師長推薦，並填具推薦書。

第三條 申請收件

備齊相關文件後，一律掛號郵寄至：40247 台中市復興路三段 307 號。

收件截止日 101 年 12 月 25 日，郵戳為憑。

第四條 審核

本會受理及審核文件，經本會理事長及理監事會同意後，列入補助名單。

第五條 公布

補助名單將於 101 年 1 月 2 日公布於 [www.lfs.org.tw](http://www.lfs.org.tw) 網頁，並另以書面通知該學生，於實習時數滿 12 小時，即頒發獎助學金。

### 肆、申請表格

獎助學金申請書、師長推薦書

### 伍、實施

本辦法經理監事會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

# 中華佛寺福臨文教慈善協會獎助學金申請書

101 學年度

組別：國中 高中職 大專(一至三年級)

收件編號：

姓名		性別		(請貼一吋大頭照)
就讀學校		科系/年級 /班別		
興趣/專長學科		聯絡電話		
電子信箱		手機		
通訊地址				
推薦老師		學校/聯絡 電話		
備審文件 (請依序排列， 左上角裝釘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申請書 (請貼上 1 吋大頭照 1 張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師長推薦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前一學年上、下學期成績單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(或在學證明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村里鄰長開附之家庭清寒證明書			
<h3 style="margin: 0;">志工服務同意書</h3> <p style="margin: 0;">立同意書人_____，同意於領取本獎助學金後，於102年9月前至中華佛寺福臨文教慈善協會指定地點，完成志工服務12小時，服務期間依照 貴會有關規定，接受應有之待遇與管理；如未能完成志工服務，願放棄申請之資格。</p> <p style="margin: 0;">此致</p> <p style="margin: 0;">中華佛寺福臨文教慈善協會</p> <p style="margin: 0; text-align: right;">立同意書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 身分證字號：_____</p> <p style="margin: 0; text-align: center;">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</p>				
以下由本會填寫				
審查意見				
審查結果	學校成績(40%)	家庭經濟(30%)	師長推薦(30%)	
	總分：		排名：	
理事長		監事		
備註：請將此表及其它備審文件，郵寄至本會會址：40247台中市復興路三段307號，電話：04-2229-7597。				

# 中華佛寺福臨文教慈善協會獎助學金推薦函

## 壹、申請人填寫部分

說明：請申請人務必詳實填寫此部份後，交由推薦人填寫第貳部分。

姓名：\_\_\_\_\_ 目前就讀學校、系所及年級：\_\_\_\_\_

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住家電話：\_\_\_\_\_ 手機：\_\_\_\_\_

## 貳、推薦人填寫部分

說明：您的寶貴意見將作為申請本獎學金甄選之重要參考。此項資料列為機密，不對外公開，為求慎重公平，請您填寫完後，以信封直接封存本函，完成後再交由申請人連同申請資料一起掛號擲回本會，謝謝您的配合。

一、姓名：\_\_\_\_\_ 服務學校及職稱：\_\_\_\_\_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、您與申請人之關係：班導師 任課教師(科目\_\_\_\_\_)

三、申請人的求學表現與同班級的其他人相比，約在前：

10%以內 10%~25%之間 25%~50%之間 50%以後 無從觀察

請說明：\_\_\_\_\_

四、申請人之在校人際關係如何？

優 良好 尚可 有待加強 無從觀察

請說明：\_\_\_\_\_

五、申請人的求學精神如何？

認真嚴謹 良好 尚可 敷衍散漫 無從觀察

請說明：\_\_\_\_\_

六、請具體說明申請人的主要優點或特殊成就：

七、請具體說明申請人的主要弱點或有待加強之處：

八、您對申請人的推薦意願如何？

極力推薦 推薦 勉予推薦 不推薦

推薦人(簽章)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